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

深交福田函〔2020〕549号

市交通运输局福田管理局关于深圳市福田区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20200162号建议答复的函

童新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缓解福田区施工路段交通拥堵、加强施工路段安全防护措施的建议》（第20200162号）已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办理过程

诚如代表所言，福田中心区交通设施及空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西起新洲路，东至皇岗路，南起滨河大道，北至红荔路的围合区域，工程涉及的区域面积大、施工时间长。对市民的安全出行及车行交通影响较大，我局将协同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福田区住建局加强管理。

二、针对“缓解福田区施工路段交通拥堵、加强施工路段安全防护措施”具体办理情况

我局将会同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严格按照道路施工安全措施，加强占道施工秩序的管理，对没有办理占道施

工手续、超时施工、无证施工等的单位，我局会进行严格管理和处罚，更好地为福田区的交通做好道路保障工作。同时要求各建设单位在施工占道许可证审批后及时在公众平台对施工路段、施工时间等信息向市民进行公示，以便市民合理规划出行方式和时间。

项目实施阶段，我局将协同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福田大队、福田区住建局组成专项督查小组，加强施工期间的安全防护措施，规范施工人员的作业流程。现场督促项目各方责任主体立即研究并优化项目方案，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安排撤离多余的设备机械及道路防护设施，减少施工对行驶道路的占用。未能撤场的临时防护设施（铁马、水马等），需加装反光装置并安排专人定时巡查。如需夜晚施工，要求作业工人必须穿着反光衣，施工作业设备及车辆须合理安排停放区域，防治堵塞交通，避免意外发生。

目前，该区域内的城市道路提升工程大部分已完成施工，对尚未完工的项目我局将加大巡查执法力度，确保城市建设安全形势平稳可控。

最后，衷心感谢代表们对我市交通工作提出的意见建议，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你们能一如既往地对我局工作多提宝贵意见，继续关心、理解和支持我局的工作。

此函。

(此页无正文)

